

国联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
金（FOF）

2025年第2季度报告

2025年0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年07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5年7月1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5年4月1日起至2025年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联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混合发起（FOF）
基金主代码	01563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10月2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416,055.16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是采用目标日期策略的基金中基金，目标日期为 2045年12月31日。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科学的大类资产配置，投资于多种具有不同风险收益特征的基金等金融工具，并随着目标日期的临近逐步降低本基金整体的风险收益水平，以寻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目标日期到期后，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得长期稳定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2、基金投资策略；3、股票投资策略；4、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5、存托凭证投资策略；6、债券投资策略；7、可转换债券及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8、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9、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

	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9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X+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1-X），其中X的取值详见《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了解详细情况。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主动管理混合型FOF基金，长期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中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和货币型基金中基金。同时，本基金为目标日期基金中基金，2045年12月31日为本基金的目标日期，整体风险和收益水平会随着目标日期的临近而逐步降低。 本基金可投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将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年04月01日 - 2025年0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2,628.09
2.本期利润	55,562.7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53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665,032.8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27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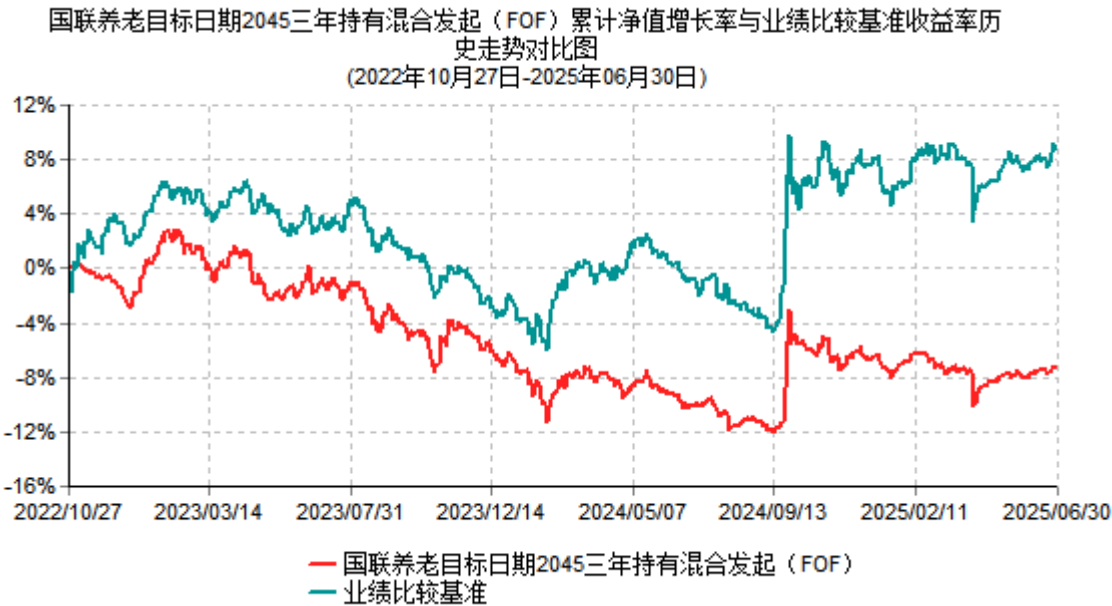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7%	0.39%	1.36%	0.59%	-0.79%	-0.20%
过去六个月	-0.59%	0.32%	1.35%	0.53%	-1.94%	-0.21%
过去一年	3.27%	0.47%	10.06%	0.68%	-6.79%	-0.2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21%	0.42%	8.98%	0.55%	-16.19%	-0.1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丁鹏飞	国联养老目标日期2	2023-	-	9	丁鹏飞先生,中国国籍,毕业

	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的基金经理。	08-04			于复旦大学国际金融学专业，研究生、硕士学位，具有基金从业资格，证券从业年限9年。2016年6月至2019年12月任宁波银行资产管理部投资岗；2019年12月至2023年2月任宁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权益投资部投资经理、多资产投资部投资经理。2023年5月加入公司，现任多策略投资部基金经理。
刘斌	国联添安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国联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的基金经理及多策略投资部FOF投资负责人。	2024-11-21	-	14	刘斌先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北京大学西方经济学专业,研究生、硕士学位,具有基金从业资格,证券从业年限14年。2010年7月至2019年7月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部高级经理、副总裁,财富管理委员会投资顾问部高级副总裁;2019年9月至2022年12月任建信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资本管理一部业务总监、执行总经理、投资经理;2022年12月至2023年2月任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数量投资部高级业务副经理。2023年3月加入公司,现任多策略投资部FOF投资负责人。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基金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并严格执行。公司通过建立科学、制衡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分配环节的内部控制，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环节，通过制度、流程、技术手段等各方面措施确保了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投资组合，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不同的投资组合受到了公平对待，未发生不公平的交易事项。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年2季度，权益市场经历4月上旬的大幅波动和此后的修复后，整体实现收涨。其中，标普500指数扭转1季度的颓势，季度涨幅超过10%；港股市场表现次之，恒生指数季度涨幅超过4%；A股市场小幅上涨、表现有所分化，国证2000指数涨幅超过4%，中证800指数涨幅1.18%，中证红利指数基本持平。债券市场方面，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经历1季度的大幅回撤后持续上行，季度涨幅达到1.67%；美债价格同样上行，IBOXX美元债总回报指数上涨1.22%。商品市场方面，黄金价格继续上行，上期所黄金上涨5.18%。

2季度，本产品从绝对收益的投资理念出发，在产品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和比例限制内，构建一个包括固收、权益、商品等多资产的组合，并基于我们的宏观择时体系，实现对资产的动态调整。报告期内，产品实现绝对收益0.57%，最大回撤-2.81%。由于4月上旬权益市场的大幅波动，出于对绝对收益的考虑，产品在投资策略上略偏谨慎，导致季度收益率略弱于基准。

往后看，产品将继续秉承绝对收益的投资理念，通过多元资产配置，努力构建一个穿越周期、实现长期稳定收益的产品组合，为客户的资产保值增值做出应有贡献。同时，产品也会汲取在二季度的管理经验，从多资产配置策略的历史回撤情况出发，制定更加科学的回撤控制目标，在努力保证绝对收益的前提下，提高产品的中长期收益获取能力。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国联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混合发起（FOF）基金份额净值为0.9279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5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3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且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未满3年，暂不适用《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8,944,527.85	90.53
3	固定收益投资	602,644.44	6.10
	其中：债券	602,644.44	6.10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30,878.68	3.35
8	其他资产	1,678.87	0.02
9	合计	9,879,729.8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602,644.44	6.24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602,644.44	6.24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66	25国债01	6,000	602,644.44	6.24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除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外其他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2024年07月26日对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678.8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678.8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基金中基金

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 （份）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是否属 于基金 管理人 及管理 人关联 方所管 理的基 金
1	511360	短融ETF	交易型开 放式	9,600.00	1,074,902.40	11.12	否
2	511260	十年国债	交易型开 放式	7,500.00	1,024,770.00	10.60	否
3	000754	华宝量化对 冲策略混合C	契约型开 放式	698,933.45	789,305.55	8.17	否
4	518880	黄金ETF	交易型开 放式	99,000.00	724,086.00	7.49	否
5	511130	国债30年	交易型开 放式	6,400.00	717,708.80	7.43	否
6	013138	上银中债5-1 0年国开行债 券指数A	契约型开 放式	582,495.46	648,433.95	6.71	否
7	511090	30年国债	交易型开 放式	4,800.00	596,476.80	6.17	否
8	515180	100红利	交易型开 放式	400,000.00	550,800.00	5.70	否
9	510310	HS300ETF	交易型开	130,000.00	506,220.00	5.24	否

			放式				
10	513500	标普500	交易型开 放式	230,000.0 0	483,460.0 0	5.00	否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2025年04月01日至 2025年06月30日	其中：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1,607.69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8,336.06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1,964.80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交易费（元）	72.82	-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和计算方法计算得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管理费，基金托管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托管费。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的（ETF除外），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资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等销售费用，其中申购费、赎回费在实际申购、赎回时按上述规定执行，销售服务费由本基金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返还至本基金基金资产。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注：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未发生重大影响事件。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416,044.2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0.9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416,055.16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及金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及金额。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3,333.66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3,333.66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96.04

§9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3,333.66	96.04%	10,003,333.66	96.04%	三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0.00	0.00%	0.00	0.00%	-
基金经理等人员	0.00	0.00%	0.00	0.00%	-
基金管理人股东	0.00	0.00%	0.00	0.00%	-
其他	0.00	0.00%	0.00	0.00%	-
合计	10,003,333.66	96.04%	10,003,333.66	96.04%	-

§10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0.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0401-20250630	10,003,333.66	0.00	0.00	10,003,333.66	96.04%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该类投资者大额赎回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时，将可能产生流动性风险，即基金资产不能迅速变现，或者未能以合理的价格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对资产净值产生不利影响。 当开放式基金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基金组合资产变现能力有限或认为因应对赎回导致的资产变现对基金单位份额净值产生较大的波动时，为了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可能出现延期支付赎回款等情形。同时为了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管理人有权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暂停或者拒绝申购、暂停赎回，基金份额持有人存在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的风险。							

10.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中融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注册的批复文件
- （2）《国联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 （3）《国联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 （4）关于申请募集注册中融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之法律意见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1.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1.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在支付工本费后，在合理时间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咨询电话：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160-6000,（010）56517299。

网址：<http://www.glfund.com/>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7月21日